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絡人：蘇逸娟
電話：02-2362-0770 分機233
電子郵件：yichsu@rcpet.ntnu.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師大心測中字第10810314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高階行前通知-生活科技、附件2-生活科技科與會教師名單、附件3-住宿需求調查表 (1081031403-0-0.pdf、1081031403-0-1.pdf、1081031403-0-2.doc)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108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種子講師推廣工作坊高階課程——國中科技領域生活科技科行前通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6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53762號函辦理。

二、旨揭工作坊為儲備各縣市推動標準本位評量之核心人才，並使現場教師熟悉其評量方式，瞭解國中各領域評量標準的理念與實務應用，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 日期：

1、高階第一天：108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09時30分至下午17時10分。

2、高階第二天：108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08時30分至下午16時20分。

(二) 地點：本校圖書館校區進修推廣學院三樓305教室(臺

教務處

108/11/07 14:06



1080009017

有附件

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三) 研習相關資訊(含交通及住宿規則說明)詳如附件1。

三、敬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及出席人員所屬服務單位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出席並協助課務調整，全程參與推廣工作坊高階課程者將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人員名單詳如附件2。

四、與會教師請於工作坊當天攜帶：

(一) 筆記型電腦、隨身碟、延長線，以利實作課程進行。

若有數位化資料，請先備份儲存於隨身碟或電腦中，以避免雲端或e-mail無法開啟的情況發生，會議當天亦不提供資料影印服務。

(二)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請勿提供公教戶優惠存款帳戶)。

(三) 請攜帶初階作業施測結果並請先批卷及挑卷。

五、與會教師請自行處理住宿事宜，並請於研習七天前以email回覆住宿需求調查表(詳如附件3)，住宿規則說明詳如附件1。

六、本次工作坊恕不提供停車位，另為配合行政院環保署禁用紙杯公告，會議中將不再供應紙杯，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七、各場次工作坊相關問題請洽本校心測中心承辦人員蘇逸娟小姐：yichsu@rcpet.ntnu.edu.tw，電話：02-2362-0770轉233。

正本：108學年度高階推廣工作坊生活科技科出席人員服務單位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2019/11/07
12:40:15
電子公文
交換章

校長 吳正己

裝

訂



線

